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englu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 A 座 2107

邮编：100025

电话：(010) 5610781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592022941000057
报告名称：	年审报告
报告文号：	京正会审字[2022]第 105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签字人员：	任百祥(230100710010)， 唐和平(21010056004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审计报告附送被审计单位资料	
1. 资产负债表.....	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8-24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englu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京正会审字[2022]第 1057 号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朴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朴谷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朴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朴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朴谷公司 2021 年度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朴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朴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朴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朴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朴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四、1	76,045.45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四、2	230,000.00	-	应付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合同资产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5	6.12	-
存货		-	-	应交税费	四、6	15,570.49	-
其他应收款	四、3	85,320.00	-	其他应付款	四、7	224,296.00	-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391,365.45	-	流动负债合计		239,872.61	-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递延收益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	四、4	67,508.8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8	59,900.99	-
在建工程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00.9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负债合计		299,773.60	-
油气资产		-	-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		-	-
开发支出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商誉		-	-	资本公积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减：库存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9	1,591.01	-
				未分配利润	四、10	157,509.6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508.8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100.67	-
资产总计		458,874.2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8,874.2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11	1,198,019.79	-
减：营业成本	四、11	642,530.68	-
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四、12	28,663.81	-
管理费用	四、13	363,632.40	-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四、14	12.73	-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431.65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180.17	-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180.17	-
减：所得税费用	四、15	4,079.50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00.67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100.6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8,01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597.06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0,616.8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559.42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591.26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3.49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9,503.23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977.4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39.45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594.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94.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94.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16	76,045.45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16	76,045.45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591.01	157,509.66	159,100.67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591.01	159,100.67	159,100.67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91.01	-1,591.01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591.01	-1,591.01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1,591.01	157,509.66	159,100.67	-	-	-	-	-	-	-	-	-	-	-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经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20BFF7X；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曹雅洁；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5 号楼 9 层 1005。

公司经营范围：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

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

（3）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a.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b. 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c. 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实行永续盘存制，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5）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6) 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8. 投资性房地产计价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本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生产工具、其他。

（3）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预计净残值率为 5%，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20 年，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10 年，办公设备、工具、器具、家具的折旧年限为 5 年，运输设备的折旧

年限为 4 年，电子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3 年，其他设备的折旧年限均为 3 年。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①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② 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③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2.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等。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障。根据当地社会保障部门的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

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1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3%（征收率）	按照销售额和征收率计算应纳增值税额
城建税	7%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3%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个人所得税	—	代扣代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76,045.45	0.00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76,045.45	0.00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0,0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30,0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余额前两名应收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0.00	
百合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0.00	

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5,320.00	0.00
合计:	85,320.00	0.00

(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5,32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5,32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余额前两名应收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罗俊军	79,500.00	0.00	
公积金	5,820.00	0.00	

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7,508.82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67,508.82	0.00

(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79,594.00	79,594.00	0.00	79,594.00
减: 累计折旧	12,085.18	12,085.18	0.00	12,085.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67,508.82	—	—	67,508.82

注: 固定资产均为电子设备。

5.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	------	------	------	------

应付工资	0.00	377,971.26	377,977.38	6.12
职工福利费	0.00	1,620.00	1,620.00	0.00
合计:	0.00	379,591.26	379,597.38	6.12

6. 应交税费

项目	税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	11,287.14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24.25	0.00
教育费附加	3%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	2%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25%	4,079.50	0.00
个人所得税	——	228.10	0.00
印花税	——	0.00	0.00
合计:		15,570.49	0.00

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24,296.00	0.00
合计:	224,296.00	0.00

(1)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4,296.00	10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24,296.00	100.00	0.00	0.00

余额前三名应付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孙川	167,500.00	0.00	

闫冬	51,000.00	0.00	
养老保险	4,400.00	0.00	
医疗保险	1,121.00	0.00	
失业保险	275.00	0.00	

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业风险基金	59,900.99	0.00
合计:	59,900.99	0.00

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1,591.01	0.00
合计:	1,591.01	0.00

1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0.00
加: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0.00
其中: 会计政策变更	0.00
重大会计差错	0.00
其他调整因素	0.00
本年期初余额	0.00
本年增加额	157,509.66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159,100.67
其他增加	0.00
本年减少数	0.00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591.01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0.00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数	0.00
其他减少	0.00
本年年末余额	157,509.66

1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98,019.79
其他业务收入	0.00
收入合计:	1,198,019.79
主营业务成本	642,530.68
其他业务成本	0.00
成本合计:	642,530.68

(1)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98,019.79
合计:	1,198,019.79

(2) 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642,530.68
合计:	642,530.68

1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差旅费	28,663.81
合计:	28,663.81

1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59,900.99
业务招待费	5,119.00
办公费	54,935.83
差旅费	64,564.74
折旧费	12,085.18
养老	53,480.00
失业	1,809.00

工伤	1,291.60
医疗	35,349.58
公积金	44,760.00
服务费	2,100.00
交通费	3,764.98
福利费	23,726.50
快递费	745.00
合计：	363,632.40

1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减：利息收入	431.65
汇兑损益	0.00
手续费	444.38
合计：	12.73

1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79.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0.00
合计：	4,079.50

1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7,603.14	0.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85.18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024.00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576.61	0.00
其他	59,900.99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39.45	0.00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入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045.45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0.00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45.45	0.00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无。

十、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按照有关财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朴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书序号: 00118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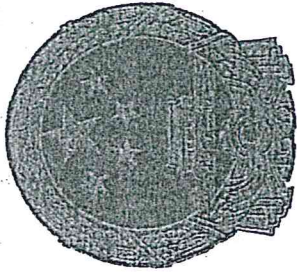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五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正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胡林山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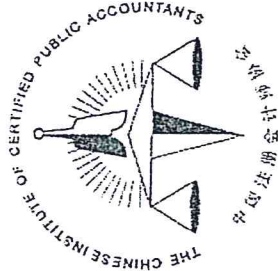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2号天作国际中心A座806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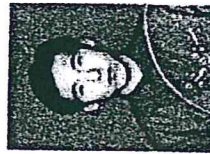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59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09]001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3月03日



姓名 Full name: 任百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2-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云南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1023197802155317
 01080642764



记
ration

姓名: 任百祥

证书编号: 230100710010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
Annual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任百祥(230100710010)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百祥(230100710010)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 1月 15日



姓名: 刘和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9年12月05日
 工作单位: 辽宁正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2101021959120518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101005600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01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